



哈尔滨“天价鱼”事件出现反转

消费者称饭店出示笔迹造假

针对哈尔滨“天价鱼”事件，哈尔滨松北区专项调查组初步结论为明码标价无违规，昨日，这一事件再度“反转”，当事消费者指菜单签字造假。记者发现，涉事饭店“北岸野生渔村饭店”的工商登记名称实际为“北岸渔村饭店”，并无其标榜的“野生”二字，其餐饮服务许可证已于今年2月4日到期。



消费者现身 愿配合调查

昨天上午8点42分，微博爆料人陈某的手机终于被拨通。陈某称对调查结果不做任何评论，并且自己此前所言均为事实。

陈某在接听电话时表示，他在微博上发布的内容完全属实，鲤鱼的斤两，还是10.4斤，是店方搞错了。至于店方提供的签有一个“陈”字的单据，陈先生表示，“那肯定不是我签的字，这个可以做笔迹鉴定！”

陈先生说，他没有在店家的记录单上签过字。一开始点菜时就觉得贵，打算点7斤煌鱼吃吃的，但是他们一刀下去10斤4两。“我们也认可了，结果结账的时候要14斤4两，我们肯定没法认可，我们希望店家可以把所有监控视频公布，这样就一目了然了。”

渔店承认店员代签字 餐饮许可过期

昨日下午，记者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发现，打着“北岸野生渔村”招牌的涉事饭店工商登记名称实际为“哈尔滨市松北区北岸渔村饭店”。经营者为马云雷，经营场所松北区新新怡园小区2号楼2号商服，经营范围有中餐类制售；主食，凉菜（不含裱花蛋糕、不含生食海产品），餐饮服务许可证有效期为2013年2月5日至2016年2月4日。登记状态为存续。

“野生鲤鱼有多珍贵？我们不知道是否为野生，吃下来口味也一般，还剩很多。”河北游客李先生称，去年11月与女朋友两人曾被司机拉到涉事饭店用餐，觉得价格昂贵，但导游和司机极力推荐“野生鲤鱼”，称这鱼稀少补人，一结账两人消费3000多元。

上海的劳先生对记者表示，春节期间也曾到涉事饭店吃鲤鱼，9人消费9500元，对于鲤鱼的来源，顾客都怀疑不是“野生”，“哪来那么多野生鲤鱼，有关部门是不是该好好调查”。

关于明码标价的说法，有游客对媒体称，“明码标价是在认同这个是野生的基础上，但是之后看了

对于哈尔滨方面公布的调查结果，陈某表示他暂时不做任何评论。陈某说，“虽然调查组让我跟他们联系，但没有提供联系方式。黑龙江那边的电话，我也不敢接。”陈某还表示，他愿意配合哈尔滨方面调查组的调查。

最后陈先生说自己生活被打扰，实在不堪其扰，和记者通完电话，他会马上关机。

北岸野生渔村饭店的老板此前在接受当地媒体的采访时提到“地税局官员”，对此，有网友指出陈先生可能为地税局职员身份，有公款吃喝问题。

陈先生表示，自己是常州当地的个体户，并不是公职人员，和家人去哈尔滨旅行的费用也是自费。

相关报道感觉受骗了，野生的都是限量捕捞，是濒危保护动物，必须有相应的证明和捕捞记录，所以希望店家可以出示相关的文件，不然这个涉及以次充好，欺诈消费者。店家在电视台已经说明这个半野生半养殖的，但是却打着纯野生的旗号在卖，没有事先告知我们是半养殖的，希望有关方面可以进一步跟进。”

哈尔滨“天价鱼”事件从14日爆出时就已经明确——纠纷起因就在于双方对鲤鱼的斤两问题各执一词。

针对此事，记者与渔店前台经理赵玲核实，得到了新答案——在手写账单上签字的并不是游客本人，而是该店服务员为“免责”代签了“陈”字。

记者致电涉事渔村老板马云雷，追问所售鱼类究竟是野生，还是养殖？马云雷在电话中对记者说：“这件事让我受到了很大打击，正在打点滴，不想再接受采访了。”至此，针对该店所售鲤鱼是否野生，是否全部菜品为明码标价等问题，渔村不再作出回应。

综合《现代快报》、新华网

香港特区保安局局长：约700名暴徒参与暴乱

新华社电 香港特区立法会保安事务委员会16日举行特别会议，讨论警方处理旺角暴乱事件。会上，由民建联议员葛佩帆提出动议，严厉谴责暴徒暴力袭击执法人员和记者，全力支持警方严正执法，将暴徒绳之以法，并增加处理人手和装备。该动议获得通过。

香港特区政府保安局局长黎栋国在会上表示，旺角持续10小时的暴乱，高峰时期有约700名暴徒，在15个地点挖掘砖头掷向警察，又破坏店铺玻璃、焚烧出租车等。他透露，截至15日，警方已拘捕68人，当中41人被控暴乱罪或非法集结罪。

黎栋国说，有组织称事件起因与特区管治手法有关，这些说法是企图为暴徒开脱，是不折不扣的转移视线。他指出，近来有一小撮人，不但捣乱而且戴上面具或口罩，这些人只是处心积虑用各种手段逃避法律责任。

我国第二例寨卡病毒患者病情明显好转

新华社电 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16日对外发布新闻称，广东省首例、全国第二例输入性寨卡病毒病例目前病情明显好转。自2月14日起患者已无发热，皮疹逐渐消退，无明显不适，目前仍在该院接受隔离治疗及观察。

“患者为28岁男性青年，临床表现有发热、皮疹、咽痛、结膜炎、肝损伤。”该院院长尹炽标告诉记者，目前，寨卡病毒还没有特效药可用，当前主要通过中西医结合，采取物理降温、抗过敏、护肝等对症治疗方式缓解症状，增强肌体抵抗力。

网传颐和园“神兽”失踪 官方回应非文物非被盗



新华社电 近日，网上一篇名为《颐和园一殿脊神兽失踪》的文章引发公众广泛关注。为此，颐和园管理处16日发表声明称，所谓“失踪文物”其实是复制构件，遭风雨侵蚀发生内部断裂。目前，颐和园已添配了新的琉璃构件。

15日晚，有媒体报道称，有人发现“颐和园景区一座大殿殿脊上的神兽失踪，失踪的构件系一尊黄色琉璃质地的‘骑凤仙人’，其所在位置普通人触手可及，目前只剩底座”，“担心其被盗”。

颐和园管理处16日表示，文中的“骑凤仙人”为排云殿2005年大修时安装的复制构件。其历史原件因破损严重，现存放于颐和园文物库房。

春节期间，颐和园人员检查时发现排云殿上的兽首构件缺失，现场发现少量碎片。脱落原因初步判断为，该构建添配已10多年，遭风雨侵蚀发生内部断裂，遇大风脱落后坠落，之后残件被游客拾捡。

颐和园有关负责人表示，因库房内留有同期此类复制品，16日园内已添配了新的琉璃构件，恢复该景观完整性。

“天价鱼”事件调查不能烂尾

针对哈尔滨“天价鱼”事件，松北区的专项调查组15日发布通告。但官方的调查结论出台后，公众继续从多个角度对这一事件进行质疑，当事消费者也指出菜单签字造假、鱼的斤两存在问题等。很明显，这一调查结果并未打消公众的疑虑，“天价鱼”事件尚有诸多疑案待解。

通告称“因通过消费者所留多种联系方式均未联系到消费者”。但既然是民事纠纷，就应当有当事双方的声音，监管方或者协调者才能做出中立客观的判断。这则通告在消费者一方“缺席”的情况下仓促出台，未免失之于草率，自然难以让公众信服。

旅游消费多为异地消费。产生消费纠纷后，出门在外的旅游者，出于维权成本等多种考虑，往往被迫选择忍耐。纠纷的暴露也必然存在滞后性，这从客观上给事后调查带来一定困难。但目前，对“天价鱼”事件调查的意义已经不局限在事件本身引发的争论，而是关系到当地旅游环境的形象和公信力。

针对公众提出的，酒店所售鲤鱼是否野生、定价是否合理、导游和出租车司机引导消费是否存在利益输送链条、酒店网上美誉度为何极低等疑问，当地有关部门应当继续深挖，给当事人和公众一个说法。

纵观“天价鱼”事件的发展脉络，反映出公众高度期待一个健康、有序的旅游市场。监管部门应撇开门户之见，进行细致调查，深挖疑点，以令人信服的调查结论扭转被动局面。这不仅是对旅游市场监管水平的考验，更是营造良好城市形象的题中之意。

新华社电

讣告

陈国芳先生（梅墟街道人大工委主任），因病医治无效，于2016年2月15日早上8点35分在邱隘逝世，终年54岁。兹定于2016年2月19日早上8点30分在宁波市殡仪馆永寿厅举行遗体告别仪式。

谨此讣告。

家属泣告